

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及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为进一步专注于业务的拓展，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决策效率，扩大竞争优势，促进公司未来的发展，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和《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公司拟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9月27日，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博环境，证券代码：831291）自2019年9月30日上午开市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19年12月27日。

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依据本次终止挂牌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郑州恒博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7日